

2021

摩根投信總代理之旗下境外月配息基金，將預訂每月7日(日曆日)為配息基準日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之配息基準日為每月最後一個營業日

配息基準日如遇基金主要投資市場、境外基金註冊地休假(即非計價日)及境外基金機構休假等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投資人需於配息基準日前(含)申請並經確認才得參與當月配息；除息日為配息基準日之次一營業日，除息當日基金淨值將反應除息而下降。除息日後第6個營業日支付配息金額，國際匯款會因基金計價幣別之匯市休市而延遲，款項實際入帳日將視各銀行作業而定。前述作業規定如有更動，本公司將另行公告之。配息相關規定，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投信月配息基金訂於每月7日(日曆日)除息，如遇國定假日(台灣休市)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摩根投信總代理之旗下境外月配息基金

■ 配息基準日 ■ 配息除息日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配息基準日 ■ 配息除息日

1 JANUARY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02	03
04 除息日	05	06	07 基準日	08 除息日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基準日	30	31

2 FEBRUARY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08 基準日	09 除息日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基準日	27	28

3 MARCH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08 基準日	09 除息日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基準日				

4 APRIL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基準日	08 除息日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基準日		

【摩根投信 獨立經營管理】

「摩根」為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於台灣事業體之行銷名稱。摩根所作任何投資意見與市場分析結果，係依據資料製作當時情況進行判斷，惟可能因市場變化而更動，投資標的之價格與收益亦將隨時變動。基金經理人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絕無風險。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必然為未來績效表現；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此外，匯率走勢亦可能影響所投資之海外資產而使資產價值變動。另，內容如涉新興市場之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而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影響，投資人申請前應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本公司及銷售機構均備有公開說明書(或中譯本)或投資人須知，投資人亦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境外基金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僅限掛牌上市之有價證券，且境外基金不得超過淨資產價值之20%，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

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以高收益債券為新求之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高收益債券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新求之基金不宜佔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投資高收益債券之基金可能投資美國Rule 144A債券(境內基金投資比例最高可達基金總資產30%)，該債券屬私權性質，易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價格不透明導致高波動性之風險。

投資人因不同時間進場，將有不同之投資績效，過去之績效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

摩根投信旗下月配息型及季配息型基金(不含摩根亞太高息平衡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季配息型之每年度分配配息)及總代理之月配息型、季配息型(不含摩根環球地產入息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付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投資人可至摩根資產管理官方網站(<https://www.jpmorgan.com/tw/am/>)查詢本基金配息組成項目。摩根泛亞太股票入息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每月配息金額之決定，主要是追蹤投資組合股利配發紀錄作為未來一年股利金額的預估，並考量相關稅後，方決定每月配息金額，惟為維持穩定之配息率，配息金額來源有機會為資本，且每月配息金額並非不變。摩根盧森堡(SICAV)系列基金之股票型基金可發行配息級別，依配息頻率分為(分派)、(每月派息)與(每月派息)級別。(分派)級別配息類股之基金配息以淨收益(總收益扣除費用及支出)為基礎決定，若配息超過淨收益可能代表投資者原始投資金額之返還，因此可能造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之減少。(每月派息)級別之基金配息以預估之收益(未扣除費用及支出)為基礎決定，若預估收益不足支付配息，可能由本金支付配息，代表投資者原始投資金額之返還，因此可能造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之減少。申請手續費屬後收型之摩根境外基金，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1%的分銷費，已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

本公司自當盡力提供正確的資訊，但文中之數據、預測或意見可能有脫漏、錯誤或因環境變化而有變更，本公司與其關係企業及各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對此不負任何法律責任。投資人如欲進行投資，應自行判斷投資標的、投資風險，承擔投資損益結果。不應將本資料引為投資之唯一依據。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可進行電話錄音及監測電子通訊，以履行本公司的法律和監管義務以及遵守內部政策。本公司將根據我們的隱私權政策(<https://am.jpmorgan.com/tw/zh/asset-management/per/privacy-statement/>)收集、儲存及處理個人資料。

摩根網站為摩根資產管理在台灣的入口網站；國內、境外基金交易服務由摩根投信提供。本網站內容之所有權利為摩根資產管理集團所有，任何人未經同意，不得為任何複製、轉載、散布、改作等侵害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並不得將網站全部或部分內容轉載於任何形式媒體。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9金管投信新字第002號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0樓 電話：02-8726-8686 (臨櫃服務請事先洽詢：0800-045-333)

2021

摩根投信總代理之旗下境外月配息基金，將預訂每月7日(日曆日)為配息基準日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之配息基準日為每月最後一個營業日

配息基準日如遇基金主要投資市場、境外基金註冊地休假(即非計價日)及境外基金機構休假等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投資人需於配息基準日前(含)申請並經確認才得參與當月配息；除息日為配息基準日之次一營業日，除息當日基金淨值將反應除息而下降。除息日後第6個營業日支付配息金額，國際匯款會因基金計價幣別之匯市休市而延遲，款項實際入帳日將視各銀行作業而定，前述作業規定如有更動，本公司將另行公告之，配息相關規定，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投信月配息基金訂於每月7日(日曆日)除息，如遇國定假日(台灣休市)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摩根投信總代理之旗下境外月配息基金

■ 配息基準日 ■ 配息除息日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配息基準日 ■ 配息除息日

5 MAY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02
03 除息日	04	05	06	07 基準日	08	09
10 除息日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基準日	29	30
31						

6 JUNE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基準日	08 除息日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基準日				

7 JULY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基準日	08 除息日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基準日	31	

8 AUGUST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02 除息日	03	04	05	06	07	08
09 基準日	10 除息日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基準日					

【摩根投信 獨立經營管理】

「摩根」為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於台灣事業體之行銷名稱。摩根所作任何投資意見與市場分析結果，係依據資料製作當時情況進行判斷，惟可能因市場變化而更動，投資標的之價格與收益亦將隨時變動。基金經理人會核准或同意生效，惟不表示無風險。基金經理人以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必然為未來績效表現；基金經理人除盡善盡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此外，匯率走勢亦可能影響所投資之海外資產而使資產價值變動。另，內容如涉新興市場之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而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影響，投資人申請前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本公司及銷售機構均備有公開說明書(或中譯本)或投資人須知，投資人亦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境外基金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僅限掛牌上市之有價證券，且境外基金不得超過淨資產價值之20%，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

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以高收益債券為新求之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高收益債券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新求之基金不宜佔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投資高收益債券之基金可能投資美國Rule 144A債券(境內基金投資比例最高可達基金總資產30%)，該債券屬私募性質，易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價格不透明導致高波動性之風險。

投資人因不同時間進場，將有不同之投資績效，過去之績效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

摩根投信旗下月配息型及季配息型基金(不含摩根亞太高息平衡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季配息型之每年度分配配息)及總代理之月配息型、季配息型(不含摩根環球地產入息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付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投資人可至摩根資產管理官方網站(<https://www.jpmorgan.com/tw/am/>)查詢本基金配息組成項目。摩根泛亞大股票入息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每月配息金額之決定，主要是追蹤投資組合股利配發紀錄作為未來一年股利金額的預估，並考量相關稅後，方決定每月配息金額，惟為維持穩定之配息率，配息金額來源有機會為資本，且每月配息金額並非不變。摩根盧森堡(SICAV)系列基金之股票型基金可發行配息級別，依配息頻率分為(分派)、(每月派息)與(每月派息)級別。(分派)級別配息類股之基金配息以淨收益(總收益扣除費用及支出)為基礎決定，若配息超過淨收益可能代表投資者原始投資金額之返還，因此可能造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之減少。(每月派息)與(每月派息)級別之基金配息以預估之收益(未扣除費用及支出)為基礎決定，若預估收益不足支付配息，可能由本金支付配息，代表投資者原始投資金額之返還，因此可能造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之減少。申請手續費屬後收型之摩根境外基金，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1%的分銷費，已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

本公司自當盡力提供正確的資訊，但文中之數據、預測或意見可能有脫漏、錯誤或因環境變化而有變更，本公司與其關係企業及各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對此不負任何法律責任。投資人如欲進行投資，應自行判斷投資標的、投資風險，承擔投資損益結果，不應將本資料引為投資之唯一依據。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可進行電話錄音及監測電子通訊，以履行本公司的法律和監管義務以及遵守內部政策。本公司將根據我們的隱私權政策(<https://am.jpmorgan.com/tw/zh/asset-management/per/privacy-statement/>)收集、儲存及處理個人資料。

摩根網站為摩根資產管理在臺灣之入口網站；國內、境外基金交易服務由摩根投信提供。本網站內容之所有權利為摩根資產管理集團所有，任何人未經同意，不得為任何重製、轉載、散布、改作等侵害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並不得將網站全部或部分內容轉載於任何形式媒體。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9金管投信字第002號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0樓 電話：02-8726-8686 (臨櫃服務請事先洽詢：0800-045-333)

2021

摩根投信總代理之旗下境外月配息基金，將預訂每月7日(日曆日)為配息基準日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之配息基準日為每月最後一個營業日

配息基準日如遇基金主要投資市場、境外基金註冊地休假(即非計價日)及境外基金機構休假等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因素，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投資人需於配息基準日前(含)申請並經確認才得參與當月配息；除息日為配息基準日之次一營業日，除息當日基金淨值將反應除息而下降。除息日後第6個營業日支付配息金額，國際匯款會因基金計價幣別之匯市休市而延遲，款項實際入帳日將視各銀行作業而定。前述作業規定如有更動，本公司將另行公告之。配息相關規定，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

投信月配息基金訂於每月7日(日曆日)除息，如遇國定假日(台灣休市)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

摩根投信總代理之旗下境外月配息基金

■ 配息基準日 ■ 配息除息日

摩根基金-環球債券收益基金(本基金有相當比重投資於非投資等級之高風險債券且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

■ 配息基準日 ■ 配息除息日

9 SEPTEMBER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基準日	08 除息日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基準日			

10 OCTOBER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08	09	10
11	12 基準日	13 除息日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基準日	30	31

11 NOVEMBER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08 基準日	09 除息日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基準日					

12 DECEMBER

MON	TUE	WED	THU	FRI	SAT	SUN
		01 除息日	02	03	04	05
06	07 基準日	08 除息日	0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基準日	31		

【摩根投信 獨立經營管理】

「摩根」為JP Morgan Asset Management於台灣事業體之行銷名稱。摩根所作任何投資意見與市場分析結果，係依據資料製作當時情況進行判斷，惟可能因市場變化而更動，投資標的之價格與收益亦將隨時變動。基金經理公司以往之經理績效不保證基金之最低投資收益，亦不必然為未來績效表現；基金經理公司除盡善盡管理人之注意義務外，不負責本基金之盈虧，亦不保證最低之收益。本文提及之經濟走勢預測不必然代表本基金之績效，本基金投資風險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此外，匯率走勢亦可能影響所投資之海外資產而使資產價值變動。另，內容如涉新興市場之部分，因其波動性與風險程度可能較高，且其政治與經濟情勢穩定度亦可能低於已開發國家，而使資產價值受不同程度影響，投資人申請前請詳閱基金公開說明書。有關基金應負擔之費用(境外基金含分銷費用)已揭露於基金之公開說明書或投資人須知，本公司及銷售機構均備有公開說明書(或中譯本)或投資人須知，投資人亦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境外基金投資大陸地區證券市場之有價證券，僅限掛牌上市之有價證券，且境外基金不得超過淨資產價值之20%，投資人亦須留意中國市場特定政治、經濟與市場等投資風險。

由於高收益債券之信用評等未達投資等級或未經信用評等，且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甚高，故高收益債券為新求之基金可能會因利率上升、市場流動性下降，或債券發行機構違約不支付本金、利息或破產而蒙受虧損。高收益債券基金不適合無法承擔相關風險之投資人。投資人投資以高收益債券為訴求之基金不宜佔其投資組合過高之比重。

投資高收益債券之基金可能投資美國Rule 144A債券(境內基金投資比例最高可達基金總資產30%)，該債券屬私募性質，易發生流動性不足、財務訊息揭露不完整或價格不透明導致高波動性之風險。

投資人因不同時間進場，將有不同之投資績效，過去之績效亦不代表未來績效之保證。

摩根投信旗下月配息型及季配息型基金(不含摩根亞太高息平衡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季配息型之每年度分配配息)及總代理之月配息型、季配息型(不含摩根環球地產入息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進行配息前未先扣除應負擔之相關費用。基金的配息可能由基金的收益或本金中支付。任何涉及由本金支付的部份，可能導致原始投資金額減損。基金配息率不代表基金報酬率，且過去配息率不代表未來配息率；基金淨值可能因市場因素而上下波動。投資人可至摩根資產管理官方網站(<https://www.jpmorgan.com/tw/am/>)查詢本基金配息組成項目。摩根泛亞太股票入息基金(本基金之配息來源可能為本金)每月配息金額之決定，主要是追蹤投資組合股利配發紀錄作為未來一年股利金額的預估，並考量相關稅後，方決定每月配息金額，惟為維持穩定之配息率，配息金額來源有機會為資本，且每月配息金額並非不變。摩根森森堡(SICAV)系列基金之股票型基金可發行配息級別，依配息頻率分為(分派)、(每月派息)與(每月派息)級別。(分派)級別配息類股之基金配息以淨收益(總收益扣除費用及支出)為基礎決定，若配息超過淨收益可能代表投資者原始投資金額之返還，因此可能造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之減少。(每月派息)與(每月派息)級別之基金配息以預估之收益(未扣除費用及支出)為基礎決定，若預估收益不足支付配息，可能由本金支付配息，代表投資者原始投資金額之返還，因此可能造成基金之單位淨資產價值之減少。申購手續費屬後收型之摩根境外基金，手續費雖可遞延收取，惟每年仍需支付1%的分銷費，已反映於每日基金淨資產價值，可能造成實際負擔費用增加。

本公司自當盡力提供正確的資訊，但文中之數據、預測或意見可能有脫漏、錯誤或因環境變化而有變更，本公司與其關係企業及各董事、監察人、受僱人，對此不負任何法律責任。投資人如欲進行投資，應自行判斷投資標的、投資風險，承擔投資損益結果。不應將本資料作為投資之唯一依據。在適用法律允許的範圍內，本公司可進行電話錄音及監測電子通訊，以履行本公司的法律和監管義務以及遵守內部政策。本公司將根據我們的隱私權政策(<https://am.jpmorgan.com/tw/zh/asset-management/per/privacy-statement/>)收集、儲存及處理個人資料。

摩根網站為摩根資產管理在臺灣之入口網站；國內、境外基金交易服務由摩根投信提供。本網站內容之所有權利為摩根資產管理集團所有，任何人未經同意，不得為任何重製、轉載、散布、改作等侵害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之行為，並不得將網站全部或部分內容轉載於任何形式媒體。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109金管投信新字第002號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0樓 電話：02-8726-8686 (臨櫃服務請事先洽詢：0800-045-333)